

债券代码：2380130.IB

债券简称：23 徐州投发债

债券代码：184791.SH

债券简称：23 徐投 01

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徐州工业园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及财务负责人发

生变动的债权代理事务临时报告

债权代理人



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AIDA SECURITIES CO., LTD.

（住所：河北省石家庄市桥西区自强路 35 号）

2024 年 3 月

声明

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债权人代理人**”或“**财达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徐州工业园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发布的《徐州工业园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及财务负责人发生变动的公告》等相关信息披露文件。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财达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一、债券基本情况

1、**发行人：**徐州工业园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债券名称：**2023 年徐州工业园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3、**发行规模：**人民币 8 亿元。

4、**债券余额：**人民币 8 亿元。

5、**债券期限：**7 年期固定利率债券。

6、**票面利率：**4.39%

7、**还本付息方式：**每年付息一次，分次还本，在债券存续期内的第 3、4、5、6、7 年末，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 20%、20%、20%、20%、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到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8、**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 2024 年至 2030 年每年的 4 月 25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9、**兑付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6 年至 2030 年每年的 4 月 25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10、**担保情况：**本期债券由江苏省信用再担保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11、**监管银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分行、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州分行。

12、**信用评级：**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综合评定，本期债券的信用级别为 AAA，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级别为 AA。

13、**募集资金用途：**本期债券发行总额 8 亿元，其中 4.80 亿元用于徐州工业园区光学电子科技产业园标准化厂房目，3.20 亿元用于

补充公司运营资金。

二、人员变动的基本情况

（一）原任职人员的基本情况

序号	姓名	原任职职务
1	吴洋	董事
2	姚秋菊	董事
3	常权	监事会主席、职工监事
4	李冰	监事
5	章珈宁	监事
6	陈侠	财务负责人

（二）人员变动的原因和依据

根据《徐州工业园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股东决定》，委派李冰、常权为发行人董事，同时免去吴洋、姚秋菊的董事职务；委派鹿慧、胡皓祺为发行人监事，同时免去李冰、常权的监事职务。

根据《徐州工业园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监事会决议》，同意章珈宁担任发行人监事会主席，常权不再担任发行人监事会主席。

根据《徐州工业园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同意闫荣祯继续担任发行人总经理，何心如担任发行人财务负责人。

根据《徐州工业园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职工（代表）大会决议》，同意王龙、章珈宁担任发行人职工监事。

上述任职已履行所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新聘任人员的基本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1	李冰	董事
2	常权	董事
3	章珈宁	监事会主席、职工监事
4	鹿慧	监事

5	胡皓祺	监事
6	何心如	财务负责人

发行人新任董事及监事简历如下：

李冰，女，1994 年 11 月生，籍贯江苏徐州，本科学历，2017 年 8 月参加工作。2020 年 1 月至 2024 年 1 月担任发行人办公室主任、监事。2024 年 2 月起担任发行人董事。

常权，男，1994 年 8 月出生，籍贯江苏徐州，大专学历，2016 年 10 月参加工作。2018 年 3 月至 2023 年 11 月担任徐州工业园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监事。2023 年 11 月至 2024 年 1 月担任发行人监事会主席、职工监事。2024 年 2 月起担任发行人董事。

章珈宁，男，1996 年 10 月出生，籍贯江苏徐州，本科学历，2017 年至 2020 年就职于发行人工程部，2020 年至今就职于发行人资产管理部。2023 年 11 月至 2024 年 1 月担任发行人监事。2024 年 2 月起担任发行人监事会主席、职工监事。

鹿慧，女，1991 年 11 月出生，籍贯江苏徐州，大专学历，2018 年 4 月至 2024 年 1 月担任发行人综合部办事员。2024 年 2 月起担任发行人监事。

胡皓祺，男，2000 年 6 月出生，籍贯江苏徐州，本科学历，2020 年 2024 年 1 月担任发行人综合部办事员。2024 年 2 月起担任发行人监事。

何心如，女，1997 年 5 月出生，籍贯江苏徐州，本科学历，2021 年 9 月至 2023 年 10 月担任发行人主管会计。2024 年 1 月起担任发行人财务负责人。

2024 年初，发行人董事合计 5 人，截至本公告发布日，发行人自然年度内董事累计变动超过三分之一。

（三）人员变动所需程序及其履行情况。

变更事项已经发行人有权机构审议通过，并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三、影响分析

发行人本次人员变动属正常人事变更，对发行人治理、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无重大不利影响，对董事会、监事会或其他内部有权决策机构决策无重大不利影响，变动后发行人治理结构符合法律规定和公司章程规定。

财达证券作为本期债券的债权代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者的利益，履行债权代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财达证券就有关事项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并根据《2023 年徐州工业园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和《债权代理协议》等有关规定出具本债权代理事务临时报告。

财达证券将密切关注发行人日常经营、财务状况、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等，并将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及《债权代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权代理人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本期债券的相关风险，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项做出独立判断。

特此报告。

（本页无正文，为《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徐州工业园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及财务负责人发生变动的债权代理事务临时报告》之盖章页）

债权代理人：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3 月 6 日